

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“羌历年” 游乐区场地的竞租公告

一、招商主体

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二、摆展地点

北川羌族自治县永昌镇艺术中心（停车场）

三、基本情况

为丰富“羌历年”活动内容，满足广大消费者的多元需求，我司拟将北川艺术中心停车场作为游乐区场地招引合作方，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，共开展 13 天，拟设置以中小型游乐设施为主的摊位。

四、竞租要求

1. 采取有底价竞租的方式，底价 5 万元，价高者得，本次报名按实际报名人数进行竞租，不限制人数。

2. 竞租成功后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（限本地公司）、搭建平面图，并当天一次性缴纳费用。

五、竞租人资格

1. 竞租人至少要有两次及以上此类型的活动。

2. 竞租人应为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企业或信誉良好的个体。

3. 竞租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，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或冻结。

4. 本次竞租不接受联合体。

六、经营规则

1. 为保持广场周边建筑风貌，由于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的，按原状修复；不予修复的，无偿收回并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修复费用；

2. 水、电等费用自行负责。

3. 竞租人需自行对外招商摊位商户工作，摊位商户需具备相关资质，包括营业执照等，以确保经营活动的合法性与规范性。

七、报名时间及方式

报名时间: 202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 (法定工作日内上午 9 时至 12 时，下午 14 时至 17 时) 逾期不再接受竞租单位的报名。

报名方式: 电话报名或现场报名

报名电话: 苟女士 13981101313

报名地点: 北川禹泉文旅集团有限公司二楼

八、其他

1. 如运营方违背公序良俗或者合同约定的违约事宜，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有权终止合约。

2. 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所有。

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2024 年 10 月 24 日